

关于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1604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	
	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5 年 4 月 28 日起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LOF）A	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416	01498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	1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	10.00

注：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石油基金 LO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每一类基金份额单日每个基金

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应不超过 10 元，如本基金某一类基金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超过 10 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自 2025 年 4 月 28 日起，本基金场内申购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1 元，届时相应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

（3）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